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。
-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/弃权票。
-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毅先生召集并主持，采用记名投票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协议受让九芝堂部分股权的议案》

公司以协议转让方式现金收购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43,467,800 股股份，占目标公司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总股本 869,354,236 股的 5.00001%，标的股份每股转让价格 9.85 元/股，本次交易对价总额 428,157,830.00 元。

表决情况为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《关于协议受让九芝堂部分股权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二、《关于收购湖南九芝堂医药有限公司51%股权的议案》

公司以人民币 20,400.00 万元现金购买湖南九芝堂医药有限公司 51%的股权,交易标的 100%股权作价为 40,000.00 万元。

表决情况为: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《关于收购湖南九芝堂医药有限公司 51%股权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5 日